

在 读

让我们“在读”中
悦读 悦心 悦人

午后的夏天,能独自歪在一张宽阔的凉席上读书,是江南读者挚爱的人生享受吧。最好能闻到新鲜切开的西瓜散发在室内清甜的气味,它跟公园里修剪草坪时散发的都是稍纵即逝,却令人心微笑一下的气味。

这本《私人生活空间史》,法国人写的散文书,得了非米娜文学奖的,就是这时来到我的凉席上。这本书研究的是欧洲人几百年来的私人用的房间,不是客厅和起居室,是那种属于私人生活的空间,像狗沿着家附近的树一路小便,以创造好自己气味的

那种私人空间,卧室和书房,旅馆的房间,甚至是套在卧室里的盥洗室那样的地方。这本书研究的范围比我有兴趣的要广泛,它还涵盖了禁闭室、密室、医院



◆ 陈丹燕

的安息室什么的。我感兴趣的大都是自己熟视无睹的那些,睡觉的房间、个体的房间,包括了作家的房间、孩子的房间、女人的房间,特别是旅馆的房间。

对我来说,“旅居的房间”也许更合适。我因此想起了自己从1990年开始的长旅行,我的旅行,除了旅馆的房间,还有旅居的房间,借住在朋友家的房间。

想到了最近一次在凡尔赛住过的一家 Airbnb 上订的房间,靠近路易十四时代菜市场的位置,我跟房东夫妇合用他们的厨房,我的房间正是房东先生出生的房间,房东先生照顾我的早餐,他的样子正像慕尼黑的伯纳德,伯纳德是1993年时我在德国的房东先生,而这个凡尔赛的房东先生名叫阿诺德。两个名字有点押韵。一周里,我们成了朋友,他带

我去了凡尔赛的菜园子,带我找花园里的玫瑰品种,玛丽·安托瓦内特画像上手持的绯红色月季正是从这个花园里剪了送过去的。

当一个旅行者借住在别人家,自己的经历与他人的经历奇异地交融在一起,形成一种难忘的记忆。读书的时候,这样的记忆被突然叫醒。我在想,1997年我写《今晚去哪里》的时候,许多经验还没有到来。但是长路已经显现出来,我来得及在2015年修订《今晚去哪里》时回慕尼黑补充伯纳德的房间照片,看到1993年房间里那棵四十厘米的小榕树在2014年树梢已经摸到了天花板。

如果用一间特殊的房间作为载体,对意义的暗示变得强烈。我对照着书中作者对旅馆房间的文献整理,分类,“旅馆里的卡夫卡”“弗洛伊德的房间”,司汤达“可以看见风景的房间”,挑拣着记忆里的东西,就像在一篮子桃



陈丹燕:作家、导演,上海市文史馆馆员,著有“上海三部曲”、《告别》《阿玉》等,导演电影《萨瓦流淌的方向》

子里挑出已经熟透了的那一只,发现原来记忆里有这么多,被米歇尔·佩罗轻轻点了一下,就浮现出来,带着它们本身的含义,像徽章一样闪闪放着光。

我的天啊,私人的空间原来充满了这么清冽的,对他人的意义。当我们出发去看世界,我们总是去研究要看哪里,博物馆、私人纪念馆、纪念碑、林荫大道、著名的餐馆和咖啡馆,以及那些全世界都难忘的重大事件纪念地,我们总是对着世界地图想了又想,捧着一部世界史读了又读,却没有来得及把自己创造的私人空间端详一下。当世界是平的时候,我满世界跑来跑去三十年,暴殄了天物。

这本“空间史”是多么温柔的书。我只是庆幸在这个酷暑的中午,在我家的旧凉席上读到了它。它那字典般的条目,让我顺着它查到自己生活的某些部分。

在我还很小的时候,我在一本世界儿童文学名著精选里读到过《窗边的小豆豆》的一篇摘录。那时候“小豆豆”还没有被翻译为“小豆豆”,而是取了作者黑柳彻子名字中的一个字,叫“阿彻”。我当时只觉得阿彻上学的“巴学园”充满了自由、快乐的氛围。无条件倾听、无条件接纳她成为学生的小林校长是那么地宽容、智慧。孩子们从家里带来的便当,那么“山的味道和海的味道”一定非常的美味。

成年后,和《窗边的小豆豆》重逢。才深深地了解,那是在战争年代下,一位校长对一群孩子倾其所有的庇护,一对父母对一个多动孩子全力的托举。我被书里的每一个故事背后的养育理念深深感动。每一个孩子都是这世界唯一的宝藏、最特别的花,给予他们安全、自在的生长环境,提供他们符合自然、个性的成长所需是我们每一个成年人的责任。但这非常需要常识、智慧、毅力、勇气和爱。



最好的养育在这句话中

评《你真是个好孩子——
<窗边的小豆豆>背后的故事》

◆ 丁丽洁

后来,我有了自己的孩子。在她还小的时候,在陪她长大的日日夜夜里,我常常回想起《窗边的小豆豆》里那些有趣又动人的画面。在面对养育的困难、不确定的挑战时,我常常问自己,如果你是小林校长你会怎么做呢?

如今,我的孩子已经是一名中学生了。《你真是个好孩子——<窗边的小豆豆>背后的故事》神奇地来到我的身边,像是一封邀约我“复盘人生”的信函一样,一旦打开,满满的都是来时路——

永远、永远做一个倾听孩子的人,不要吝惜你对他们的赞美,陪他们在真实的世界中学习,由他们自己安排自己想做的事,用孩子听得懂的话来解释世间的道

理和生活的常识,要锻炼好的身体磨炼意志,要创造一些机会让孩子记住“赢”的感觉……

原来,小林校长的智慧始终通过书本在守护着我。我不单单有了一个不寂寞的童年,也因此自在生长成了一个无拘无束的大人。我的孩子也因此从小就被我视作“世界上最完美的小孩”,自在生长成了一个阳光朝气的青少年。

诚然,在当下的社会,养育一个孩子非常不容易。不仅仅是钱的事,你还将投入相当多的“情感劳动”:担心、忧虑、焦灼……但這些心灵的杂音来临时让我们回到故事的开头——

黑柳彻子作为一个多动的孩子被学校退学时,是小林校长接



纳了她,一直对她说“你真是一个好孩子。”黑柳彻子之后回忆道:“小林老师每天都对我说,你真是一个好孩子。所以我一直认为我是一个好孩子。”事实上,“巴学园”里走出来的孩子,绝大多数都如同黑柳彻子一样,带着小林校长的祝福,拥有了意义感十足的幸福人生。

正如同《你真是一个好孩子》里记述的那样,小豆豆的母亲也始终认为“孩子是来报恩的”,尽管她多动、调皮甚至冲动莽撞。每一个孩子确实是上天给我们的恩赐,赐予我们把成长的路重新走一遍,去剔除一个成年人的功利、胆怯、封闭、愚蠢。

所以,还有什么理由去过多地“要求”一个孩子呢?他/她已经足够好了。

最好的养育,就在这句再简单不过的话中:你真是一个好孩子。

李美皆新作《胭脂灰》是一部不折不扣的爱情悬疑小说,写了几对男女的情感纠葛,疑窦丛生。这情爱四重奏的复调交响,犹如一支无激越的小型舞台乐队,令读者耳目生鲜,不忍释卷。小说伊始即埋下伏笔:妈妈为什么要跟桑阿姨借十万元钱?表姐冉紫怎么会以四十万元的高价拍下一幅画?南宫何许人也?小说线索逐渐从模糊到清晰,就像拧紧了的发条,由快而慢,一点一点地破劲儿。

既然南宫与妈妈相爱,为什么不把画送给妈妈,而拿去拍卖呢?作者深谙叙事策略,让疑团剥洋葱一般打开,至28章初揭谜底;36章后,妈妈躺在病床上,她与南宫的恋情断断续续讲述出来,但仍云里雾里,如“我”的身世之谜;直到50章,还在抖包袱;曲终人散时,读者以为尘埃落定了,作者却不断地制造惊讶,如爸爸与桑阿姨的青梅竹马。小说结尾搁浅了很多读者的预设,没有一点被浪费的素材。姑姑与姑父的

平凡烟火,高山流水,《廊桥遗梦》式困局

《胭脂灰》:以深沉的理性观照两性情感

◆ 张伟

同生共死,是要为人类有些灰暗的情爱添一抹亮色吗?看似已经没有什么期待了,又意外一笔,水手与冉紫竟曾有瓜葛……如此柳暗花明,煞是耐读。至于小悬念,《胭脂灰》就更多了。如全家人灯笼火把地给双胞胎姐妹过生日,小胭的男友谢君、未来的婆婆桑阿姨都来了,她却玩起了失踪。如果说妈妈的情感之谜是惊涛骇浪,小胭失踪一类的小浪花小波澜,则汨汨然涌流飞溅着,溅出满满的泉水叮咚。

梅家两代,母女三人,情感大戏轮番上演,按下葫芦浮起来瓢。母女时代不同,性情各异,却都沦陷于爱情。作者塑造人物性格,努力追求陌生化的效果。如,小胭和小脂虽是双胞胎,性格反差却很大,迥异于人们印象中的姐妹角色。小胭、小脂两个“作女”都有男朋友,在外人眼里是般配、美满

和幸福的,然相处太久不免审美疲劳,于是便出岔子……《胭脂灰》以深沉的理性观照两性情感,以“理解之同情”探察角色内心,以心理分析取代道德评判,为人物卸下伦理包袱。小说为妈妈和南宫的精神之恋唱一曲挽歌,因为难能,所以可贵;女儿辈的滥情则是鸡飞狗跳,狼狈不堪,在当下,这样鲜明的倾向性更有教益。

小说腰封上赫然写着:《廊桥遗梦》式困局。个人觉得,李美皆不仅写出了《廊桥遗梦》的东方版,而且写出了它的升级版,比《廊桥遗梦》还要繁复深致。相较于《廊桥遗梦》,《胭脂灰》里,妈妈与南宫是纯粹的精神之爱。《廊桥遗梦》只写罗伯特和弗朗西斯卡一对男女的恋情,《胭脂灰》写了四对(妈妈与南宫 VS 爸爸、小胭与谢君 VS 罗力、小脂与陈漱 VS 水手、姑姑与姑父),还有选择独

身的再聚,要穷尽爱情的各种可能。受人物、情节的制约,前者只对爱而不得的爱情表示叹惋,思考的广度和深度未及全面展开;后者则有两代人不同波段的感情反差和对比,更不乏对爱情本身的质疑和解构。

《胭脂灰》的语言具有高维的情商和智商,知识群体的话风,充满机智的表达,抖机灵的俏皮话,文字处处活潑有趣。小说行文中熨帖地夹杂着一些名词术语如张力、原型、情结、墨菲定律等,尽呈知性之美;“主观的客观表达”“客观的主观表达”,颠来倒去绕口令一样的句子,传递出某种细碎微妙的感觉。书中金句频现,哲理盎然,都市范与时尚风,以及布尔乔亚的浪漫情调交相弥漫,自有韵味。这无不显示出,《胭脂灰》是一部知识女性写作的爱情小说佳作。

文人风骨,薪火相传

读《莫砺锋演讲录》

阅读此书前,已经拜读了莫砺锋先生的《江西诗派研究》《杜甫评传》《莫砺锋讲唐诗课》等著作。每次阅读这些书,都是给我以亲切之感,感觉他的文字里蕴藏着深厚的文化内涵,吐露着让人愿意时时回味的芬芳。

打开《莫砺锋演讲录》目录,再对照正文,发现并不是按照时间顺序编排的。第一部分是对师长的纪怀性文章,师长是刘永济、程千帆、唐圭璋、周助初、刘学锜、余恕诚等先生。作者的笔底饱含着对这些老先生的敬佩和感怀之心,他们的精神品性,为学之风深深影响了莫先生,这种风骨在莫先生那里又得到了充分的传承。

第一篇文章是《缅怀老师的老师》。刘永济先生是莫先生授业恩师、著名学者程千帆先生的老师。这种师承关系,让我们仿佛看到了文化血脉在自然地流淌。文中特意提到了刘永济先生的铮铮铁骨:“他早年深受儒家学说的影响,洁身自好,决不同流合污,尤其注重民族气节。”这样的学者才是国家的脊梁,无论时世怎么艰难,“他们始终追求理想,始终坚持真理。他们决不哗众取宠,决不曲学阿世。他们用整个生命维护着传统学术文化的精神和尊严,并用著书立说与培养后学两个手段实现了传统学术文化的薪火相传”。这种文人风骨传承到了程千帆先生身上。莫先生在《千帆先生与南京大学》中写到程老在特殊年代受到了不公正对待,在被匡亚明校长聘用时,他并没有任何抱怨。当被问及有何要求时,他只说了一个要求——“重新工作”。从程先生简约的回答里可以看出先生的精神气度,个人的得失有如浮云,不用风吹,自然会散去。程先生心中的“工作”是育人,是治学。如今的程门弟子,如莫砺锋、张伯伟、张宏生、程章灿、蒋寅等先生在学术领域都早已是领军人物,他们治学严谨、成果丰富,也很像刘永济和程千帆先生,正直敢言,学问做得扎扎实实。

生命是有限的,但是“薪尽火传”。我一篇又一篇贪婪地阅读这本书,从中汲取精神力量,这种力量是能够推动各个领域的人向前行的。

我还细数了本书所附莫老到各地演讲的插图,总共18张,这让读者粉丝能够一睹莫老风采。莫老一头银发,面容白皙,眼神平易,表情温和,姿态优雅。

莫老喜欢苏东坡,自称是“狂热的东坡粉丝”。他在《千古东坡面面观》中写道:“假如我能穿越到北宋,我一定当志愿者奔赴黄州,去帮东坡种水稻。”这种幽默的神思里,蕴藏着莫老对苏东坡的崇拜,也含有惺惺相惜之感。莫老说,东坡的旷达是从苦闷、孤独中淬炼出来的。莫老也曾有过人生的至暗时刻,但那十年经历没有打倒他,相反,却让他和东坡一样,从人生的低谷走出之后更加热爱生活,并能用自己的才华赋予生活以诗意。

在本书最后一篇文章《我与古典诗词》中,莫老说:“余生只想在普及古典诗词方面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情。”这一句朴素的话语撼动了我的肺腑,让我觉得作为莫老的读者是幸福的,我会时时充满期待。我是一名中学语文教师,我也会努力尝试着像莫砺锋先生一样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一根根“柴薪”、一粒粒火种传递下去。

文人风骨,薪火相传

◆ 朱红权

